

全国环保产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环保标委秘字【2015】025号

关于《高浓度污水碟管式抗污染膜治理系统设备》、《垃圾裂化焚烧装置》和《金属间化合物膜高温气体干法除尘系统》三项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的函

各有关单位及专家：

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2014年7月31日正式发布的“关于下达《氧化铝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等122项国家标准制修订项目计划的通知（国标委综合〔2014〕51号）”的要求，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提出，全国环保产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275）组织制定并归口管理的《高浓度污水碟管式抗污染膜治理系统设备》（计划号20140161-T-303）、《垃圾裂化焚烧装置》（计划号20140163-T-303）和《金属间化合物膜高温气体干法除尘系统》（计划号：20140162-T-303）三项国家标准已完成起草工作。现将征求意见稿及相关材料发给你们，请组织有关部门进行讨论，广泛征求意见，分别填写《国家标准意见反馈表》，并于2015年9月10日前将修改意见以电子邮件形式反馈到全国环保产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

如没有意见也请复函说明，逾期未复函，将按无异议处理。感谢您对技术委员会工作的大力支持。

秘书处联系方式：黄进 010-58811712 徐晨 010-58811362

电子邮件：huangjin@cnis.gov.cn xuchen@cnis.gov.cn

附件：

- 1、《高浓度污水碟管式抗污染膜治理系统设备》等三项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及编制说明
- 2、《国家标准意见反馈表》

全国环保产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

二〇一五年八月五日

